

本年主題：與神同行、活出信仰

信息：《認識基督的含意：經歷主基督》

經文：腓立比書 3:8-14

講道筆記：（主日講道錄音可在本會網上收聽）

請看舊約兩處經文，對認識這字的理解 —

1. 「在地上萬族中，我只認識你們 ...」(阿摩司書 3:2)(這個認識的意思，不但是理性的知道[factual]，而是包含神對以色列民的揀選和愛。)
2. 「你用口吹角罷！敵人如鷹來攻打耶和華的家；因為這民違背我的約，干犯我的律法。他們必呼叫我說：我的神啊，我們以色列認識你了。」(何西阿書 8:1-2)(這個認識的意思，是以色列民離棄神，完全失敗後，深切體會到神的獨一，真實和可信。)

請看保羅兩處經文：

- 1) 「那吩咐光從黑暗裡照出來的神，已經照在我們心裡，叫我們得知神榮耀的光顯在耶穌基督的面上。」(林後 4:6)
- 2) 「求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神，榮耀的父，將那賜人智慧和啟示的靈賞給你們，使你們真知道他。」(弗 1:17) *這兩處經文顯示，藉著神和聖靈在我們心中的工作，我們才能知道並體會主和主榮耀的光。這樣說來，保羅在 3:8、10 節所說的認識又是甚麼意思？

保羅在腓3:8、10 節所說的認識，不是從資訊 (factual) 而得來的知識；乃是從體驗和經歷 (experiential) 而得來的知識。(像一位醫生，必須經過課程書本的學習，和面對醫治病人的實習。第一種知識(學習)是理論的理解 (factual)；第二種知識(實習) 是應用和實用的體會和整合 (experiential)。第一種知識(學習)：我們對信仰在 what, why 和 how的理解是基礎；第二種知識(整合和經歷) 是對信仰在 WHO (三一神自己) 從親密交往而得來的「理解」。這兩種知識對屬主的人，真是缺一不可的。

保羅認識基督的意思 — 是與主親密的交往關係；是一種滿有熱力、溫暖和愛意的對主的真實體會和知識。

認識基督 = 經歷基督(大綱：)

- A. 經歷基督就是愛慕基督 (3:8)
- B. 留意在 9-10 節，保羅看信基督與經歷基督 (faith & union) 乃是一個整體
 1. 經歷基督就是活在主復活的大能之中 (不活在罪中/己中，是活在聖靈充滿中)
 2. 經歷基督就是與基督的苦有份 (保羅例子：為了傳福音/事奉主/建立教會而吃苦)
 3. 經歷基督就是效法主的死 (決心不為這世界、不為自己而活：過清心簡樸的生活)
- C. 經歷基督的獎賞：(得著主自己/永遠無比的榮耀：林後 4:17-18) (3:13-14)
- D.